



立即發布：2019 年 12 月 17 日

州長安德魯 M. 葛謨

## 葛謨州長簽署法案加強學校年度火災檢查程式

### 法案確保合格人員進行消防檢查

### 強制要求學校提交年度消防安全報告

**葛謨：**「孩子們的安全是重中之重，儘管學校火災檢查有時被視為一項行政要求，但事實是，如果檢查不當，生命可能會受到威脅。這項法律將有助於確保這些檢查由受過適當培訓的合格人員執行，從而保護學生和避免悲劇的發生。」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今天簽署法案 (S.4663-B/A.1906-A)，使每年對公立學校和私立學校進行火災檢查報告的程式現代化。該法案禁止不具備資質的人員執行檢查，並要求學校請當地消防部門或經過認證的消防檢查員執行檢查。該法案還為學校在滿足與這些檢查相關的公告要求方面提供了靈活性，並取消了『保持無害』條款，該條款允許在檢查報告中犯錯的檢查人員逃避責任。

「孩子們的安全是重中之重，儘管學校火災檢查有時被視為一項行政要求，但事實是，如果檢查不當，生命可能會受到威脅，」葛謨州長表示。「這項法律將有助於確保這些檢查由受過適當培訓的合格人員執行，從而保護學生和避免悲劇的發生。」

雖然現行法律要求學校提交年度消防安全報告，其中包括對學校建築執行檢查，但沒有追索未這樣做的學校。法案闡明，如果公立學校未能在檢查後糾正不足之處，專員現時有權拒絕發給入住證明書。如私立學校未能遵守規定，專員必須視察或要求地方當局視察有關建築物。

**參議員大衛·卡魯奇 (David Carlucci)** 表示，「學校防火檢查確保我們孩子的安全，保護我們的應急先遣隊隊員。我們的新法律將加強檢查，確保有資質的人及時執行檢查，當問題得不到糾正時，這些人要承擔責任。感謝葛謨州長簽署這項法案，把學校兒童和工作人員的安全放在首位。」

**眾議員肯尼斯·澤布羅斯基 (Kenneth Zebrowski)** 表示，「每一所學校，無論公立還是私立，都應該是安全的，符合規範的。遺憾的是，學校的檢查規定幾十年來都沒有改變，導致程式陳舊，一些學校建築未得到檢查並且不安全。這項法案徹底改革

了整個程式，以確保每一所學校都得到檢查，只有具備資質的人員才能執行檢查，並負有責任和強制執行。我感謝葛謨州長合作執行這些關鍵的改革措施。」

###

網站 [www.governor.ny.gov](http://www.governor.ny.gov) 有更多新聞  
紐約州 | 行政辦公室 | [press.office@exec.ny.gov](mailto: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

[退出訂閱](#)